

教育部 106 學年度推展學校民俗體育計畫 「南區民俗體育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 一、 研習目的：推展民俗體育運動，提昇民俗運動教學及裁判水準。
 - 二、 研習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25 日(星期四)。
 - 三、 研習地點：高雄縣湖內區文賢國民小學羽球場、視聽教室。
 - 四、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五、 主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民俗體育發展中心
 - 六、 承辦單位：高雄縣湖內區文賢國民小學
 - 七、 參加對象：
 - (一)南區中小學教職員工、代理教師、實習教師等，以實際在校帶隊指導老師優先錄取。
 - (二)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院校青年學子參加。
 - (三)依報名順序錄取 50 名，額滿截止。若有多餘名額則開放其他區域教師參加。(其他區域教師可先報名，依缺額遞補。)
- ※備註：南區意指嘉義以南之縣市。
- 八、 報名手續：
 - (一)本縣中小學教職員工、代理教師、實習教師等，即日起至 107 年 1 月 15 日(星期一)止，上網到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課程代碼:2332683)。
 - (二) 非本縣中小學教職員工、代理教師、實習教師等參加學員需填寫報名表(如附件一)，並郵寄至聯絡人詹韻鈴信箱。
 - (三)聯絡人：文賢國小詹韻鈴教師。聯絡電話：07-6993061#30。
電子郵件帳號：j8_m4au3@hotmail.com
 - 九、 報名注意事項：
 - (一)報名費：免費
 - (二)課程內容：如課程表(附件二)
 - (三)師資：聘請國內具備民俗體育運動知識，資歷淵博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及聘請優秀民俗體育運動有關人士擔任示範。

(四)參加講習人員得向學校申請公(差)假，全程參與者核予 8 小時研習時數。

(五)參加人員請穿著運動服裝、運動鞋。所需器材可自行攜帶。

(六)午餐由承辦單位負擔，交通費請自行負擔。

(七)學員請自我衡量身體狀況，若有不適用於從事本項運動者，請勿參加。

十、 預期效益：

(一)培育南區民俗體育裁判人數，增益縣內競賽順利進行。

(二)提升南區民俗體育裁判專業，激勵選手精進技術水準。

(三)提升南區青年學子民俗體體育知能。

附件一：

106 學年度「南區民俗體育教師研習」報名表

姓 名		生 日	年 月 日	照 片
性 別		身分證 字 號		
通 訊 地 址				
電 話	公		行動電話	
	宅			
電 子 信 箱				
最 高 學 歷		專 長 項 目		
現 職		午 餐 供 應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民俗體 育運動 經驗				
備註	1. 本裁判研習結訓學員，盼能協助本縣辦理之民俗體育運動競賽時，擔任裁判。 2. 研習期間供應午餐茶水，其餘自理（請自備環保餐具、茶杯）。			

附件二：

106 學年度「南區民俗體育教師研習」課程內容

時間	課程內容
08:00-09:00	◎始業式 ◎運動科學
09:00-10:00	◎撥拉棒 競賽規則講解
10:00-12:00	◎撥拉棒 訓練示範與實作
12:00-13:00	中午休息
13:00-14:00	◎流星球 競賽規則講解
14:00-16:00	◎流星球 訓練示範與實作
16:00-17:00	◎綜合座談